



2024 年度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刘 云 杰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七里河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七里河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七里河区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房地产、行政案件。

2、审判中级人民法院指令由七里河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房地产、行政等各类案件。

3、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4、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整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负责本院的司法装备工作。

6、对七里河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7、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根据《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赔偿案件。

9、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应当由七里河区法院执行的案件以及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5,089.1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62.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775.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01.83
	总计	5,864.64	总计	60	5,864.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89.13	4,603.53					485.60
2	公共安全支出	4,451.90	3,966.30					485.60
2	法院	4,451.90	3,966.30					485.60
2	行政运行	3,457.71	2,972.11					485.60
2	案件审判	757.19	757.19					
2	案件执行	237.00	237.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90	216.9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48	214.48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4	20.04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69	193.69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	2.42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	2.42					
2	卫生健康支出	134.13	134.13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3	134.13					
2	行政单位医疗	76.74	76.74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39	57.39					
2	住房保障支出	286.20	286.20					
2	住房改革支出	286.20	286.20					
2	住房公积金	286.20	28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62.81	4,486.42	1,076.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32.11	3,756.47	1,075.64			
204	法院	4,832.11	3,756.47	1,075.64			
204	行政运行	3,756.47	3,756.47				
204	案件审判	803.39		803.39			
204	案件执行	237.00		237.00			
204	其他法院支出	35.25		3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85	306.09	0.75			
2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44	302.68	0.75			
20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4	13.04				
208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65	289.65				
2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2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5	156.75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5	156.75				
210	行政单位医疗	76.74	76.74				
210	事业单位医疗	14.30	14.30				
2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71	65.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10	267.10				
221	住房改革支出	267.10	267.10				
221	住房公积金	267.10	26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0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346.51	4,346.5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6.85	306.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75	156.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7.10	267.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03.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77.21	5,077.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6.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2.36	292.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6.0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69.57	总计	64	5,369.57	5,369.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77.21	4,000.82	1,076.39
20	公共安全支出	4,346.51	3,270.87	1,075.64
20	法院	4,346.51	3,270.87	1,075.64
20	行政运行	3,270.87	3,270.87	
20	案件审判	803.39		803.39
20	案件执行	237.00		237.00
20	其他法院支出	35.25		35.25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85	306.09	0.75
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44	302.68	0.75
2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4	13.04	
2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5		0.75
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65	289.65	

2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2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	3.41
21	卫生健康支出	156.75	156.75
2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5	156.75
21	行政单位医疗	76.74	76.74
21	事业单位医疗	14.30	14.30
2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71	65.71
22	住房保障支出	267.10	267.10
22	住房改革支出	267.10	267.10
22	住房公积金	267.10	26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1.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1,604.48	302	办公费	82.70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727.34	302	印刷费	1.04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79.41	302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0.00	302	水费	5.46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65	302	电费	43.68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19.86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3	302	取暖费	12.05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71	302	物业管理费	0.04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	302	差旅费	40.73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267.10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81.66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3.20	302	租赁费	0.00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4	302	会议费	0.00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离休费	13.04	302	培训费	3.84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休费	0.00	302	公务接待费	0.00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00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生活补助	0.00	30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救济费	0.00	302	劳务费	14.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委托业务费	4.33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	助学金	0.00	302	工会经费	18.05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	奖励金	0.00	302	福利费	13.71	39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	资本性赠与	0.0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用	110.79	399	其他支出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			
	人员经费合计	3,544.38		公用经费合计				45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00	0.00	103.00	61.00	42.00	0.00	101.19		101.19	59.19	4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864.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61 万元，下降 5.9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非同级财政拨款较上年度减少。（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 5089.1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75.51 万元，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 5562.8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01.83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089.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03.53 万元，占 90.46%；其他收入 485.60 万元，占 9.5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56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86.42 万元,占 80.65%;项目支出 1076.39 万元,占 19.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369.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17.27 万元,增长 0.32%。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录入公务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2、本年度新增业务用房租赁费项目支出;3、本年度项目支出执行率较上年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77.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1.59 万元,增长 10.72%。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录入公务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2、本年度新增业务用房租赁费项目支出;3、本年度项目支出执行率较上年提高。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77.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4346.51 万元,占 85.61%;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85 万元,占 6.04%; 卫生健康支出 156.75 万元,占 3.09%; 住房保障支出 267.10 万元,占 5.2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1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7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4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及法院业务费等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8.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年内追加退休及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补记经费支出;2、年内追加去世人员丧葬费、抚恤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录用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导致本年度公积金未全部形成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00.8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544.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2.50 万元,增长 18.86%,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录用公务员,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2、本年度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补记经费支出较上年增长。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 456.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15 万元,下降 7.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培训费支出及其他交通费用支出较上年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0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9 万元，增长 22.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较上年增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我院 2024 年无出国(境)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10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9 万元，增长 22.5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较上年增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费相应增加。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6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有所减少。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19 万元，增长 37.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购置 3 辆车，购置数量较上年增加，购置费用相应增加。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4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 万元，增长 6.0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案件量增加，干警外出办案用车较多，故车辆燃油费及修理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持平，我院 2023 年及 2024 年度均未产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3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6.44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7.15万元,下降7.5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本年度培训费支出及其他交通费用支出较上年较少。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我院2023年及2024年均未发生会议费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3.8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92万元,下降85.11%,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省外培训支出大幅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318.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8.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8.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8.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

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10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从评价情况来看,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2.58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法庭维修费、办公用房租赁费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附件中不添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绩效公开表和自评报告。

2. 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3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7万元,执行数为2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使用业务费,及时完成了在线调解、电子送达等系统平台维护工作、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安保服务保障工作,保障我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9906件,审结案件18758件,法定审限结案率97.54%,强化了审判职能,为社会发展提供了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问题是个别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与我院实际情况相比稍有偏差,原因是设置指标时与业务部门沟通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是编制指标时要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准确性、合理性。

3.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6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使用法庭运维费,保障我院6个派出法庭正常运转,法庭水电暖供应及时,设备、设施维修及时,安保及物业服务

保障及时；二是进一步改善基层法庭的办案条件，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的履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评价指标设置不够具体，不能有效反映法庭运维费绩效情况，原因是对项目绩效评价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充分认识绩效评价的重要性，科学合理设置具体绩效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 法庭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25 万元，执行数为 3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使用法庭维修经费，完成我院法警训练馆人行步道地沟及绿化喷灌草坪塌陷维修，保障法警训练馆正常使用；二是通过改善法警训练场地，有效保障了刑事审判服务的履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评价指标设置不够具体，不能有效反映法庭维修费绩效情况，原因是对项目绩效评价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充分认识绩效评价的重要性，科学合理设置具体绩效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 办公用房租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2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1%。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我院土门墩法庭租赁工作，改善法庭工作人员办公条件，保障派出法庭工作正常开展，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的履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预算，设置具体绩效指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整体及项目绩效报告详见附件 3。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 1、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2024 年度绩效目标自评表
3、2024 年度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